证券代码: 832727

证券简称: 景心科技

主办券商: 浙商证券

广州市景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否决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及出席情况

广州市景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年5月18日召开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大会的股东共有12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9,201,97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01%。

二、议案未通过情况

(一) 否决《建议更换中介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股东魏伟芳对公司现任中介机构存在不信任,故要求公司重新更换和聘任符合资质条件的其他中介机构担任。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2,960,62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44%;反对股数14,019,855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2.56%;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回避表决情况:

股东张晓伟、珠海景泰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周兆全、 林峰国主动回避表决。

(二)否决《建议更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股东魏伟芳对公司现任董监高存在不信任,故要求公司重新选举和聘任符合条件的其他人员担任任。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2,960,62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44%;反对股数14,019,855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2.56%;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回避表决情况:

股东张晓伟、珠海景泰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周兆全、林峰国回避表决。

三、议案未通过原因

股东表决未通过以上议案。

四、对公司有影响

上述股东大会议案未通过的情形未对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五、备查文件

1、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广州市景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5月19日